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正集团”）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光正集团”；证券代码“002524”）已于2017年12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2017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6）。

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各方咨询论证，确认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日（星期二）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此外公司于2018年1月8日、2018年1月15日、2018年1月16日、2018年1月24日、2018年1月31日、2018年2月7日、2018年2月12日、2018年2月28日、2018年3月8日、2018年3月15日、2018年3月23日、2018年3月30日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公告编号：2018-005）、（公告编号：2018-006）、《关于筹划重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延期复牌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关



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8年4月1日披露了《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详情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在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交易事项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待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后，公司将与中介机构和交易各方就审核意见中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并积极回复。期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具体复牌时间待公司完成回复后另行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事项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一日